

中国共产党

桂林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桂院党纪〔2024〕7号

关于组织开展全体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违规 饮酒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纪学习教育提出的重要要求，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进一步走深走实，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于2024年8月至12月底开展全体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违规饮酒集中整治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意义

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违规饮酒，严重影响正常工作和生活秩序，败坏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形象，消耗干事创业精气神。从近期查办的违纪违法案件看，一些党员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违规饮酒问题易发多发，有的甚至组织“饭圈”“酒圈”搞感情勾兑、交换利益，有的酒后失德失态甚至出现滋事闹事、酒

驾醉驾等违法问题，造成不良影响。在全校开展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违规饮酒整治工作，是深化党纪学习教育的具体实践，是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的重要举措，是整治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有效途径。各党总支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开展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违规饮酒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从严从实开展整治工作，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推动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增强遵规守纪的自觉。

二、整治内容

重点整治以下七种违规饮酒情形：

（一）在出差或参加会议、培训、调研等公务活动期间，接受同级、下级以及他人宴请饮酒；

（二）在办公场所、学校内部食堂饮酒，违规出入私人会所、内部饭堂、“一桌餐”等隐蔽场所饮酒；

（三）采取套取公款、转嫁摊派、拆分发票等方式开支费用，变相公款饮酒；

（四）违规接受可能影响工作执行的宴请饮酒；

（五）组织、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等以拉关系为目的、带有“小圈子”性质的宴请饮酒；

（六）值班值守或在应急抢险救灾期间违规饮酒；

（七）酒驾醉驾。

其他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或有关规定的违

规饮酒行为。

三、整治步骤

(一) 集中整治

1.深化学习教育。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在9月底前，组织全体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治“四风”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2.组织自查自纠。在10月17日前，组织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认真对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照本通知所列的违规饮酒情形，进行自查自纠、检身正己，着重搞清楚哪些场合不能喝、哪些节点不能喝、跟哪些人不能喝。

3.开展警示教育。通过召开党支部会、全体党员大会等方式，观看违规饮酒案例视频，扎实开展同类警示教育。

4.开展督促检查。将整治工作开展纳入年度党建工作考核指标体系，聚焦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违规公款吃喝、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等问题，聚焦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违规参加各类研讨会、论坛等问题，抓好整治，不定期对各单位开展整治工作进行检查。

5.加强案件查处。学校纪委将对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落实责任不力的，发生重大违规违纪问题造成恶劣影响的，追究党组织主体责任。对查办的典型案例在全校通报曝光，持续释放越往后越严信号。

6.深化以案促改。紧盯问题，采取召开以案促改民主生活会、

组织生活会等方式，加强教育，限期整改，完善制度、强化监管。

（二）常态整治

深化运用集中整治工作成果，认真研究违规饮酒形式特点，结合党组织书记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述责评议会等进行常态化部署。把违规饮酒问题纳入党委年度民主生活会、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每年进行查摆整改。紧盯违规饮酒问题，开展常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违规饮酒问题，依规依纪进行查处。结合学校纪委“两进入一参赛”工作机制，持续加强纪法教育、对新提拔干部、关键岗位人员等关键少数进行重点教育，促进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

四、整治要求

（一）迅速学习传达贯彻。全体党员、高中层管理干部要深刻认识严禁违规饮酒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及时将有关规定传达到位。结合开展党性教育、纪律教育，形成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认真履行责任。各单位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从自身做起，既带头严格自律，自觉抵制违规饮酒，又严负其责、严管所辖，管好班子、带好队伍。履行整治责任不力、发生党员及高中层管理干部违规饮酒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要严肃追究所在单位领导班子及其主要负责人责任。

（三）做好监督管理。紧盯携带涉密文件或者其他涉密载体等重点情况，紧盯违规组织、参加各类宴请饮酒活动等重点问题，

强化监督管理。校纪委通过开展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并坚决纠治违规饮酒及酒后失德失范等问题。

（四）各单位要将开展整治工作开展的情况报告（简要写明开展工作基本情况、措施、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由本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后，于10月17日交至知善楼8209办公室，电子Word版发至 glxyjjjc@edu.cn。

中共桂林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9月20日

